

证券代码：301067

证券简称：显盈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7

## 深圳市显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显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10日通过电子邮件、微信、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1年12月16日通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本次会议主持人为董事长林涓先生，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核心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骨干及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核心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5号——股权激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市显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深圳市显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宋煜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董事肖杰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显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激励公司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保证公司业绩稳步提升,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显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市显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特制定《深圳市显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宋煜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董事肖杰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在公司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显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 （1） 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 （2）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 （3）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 （4）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等；
- （5）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条件及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 （6）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
- （7）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
- （8） 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失效处理，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继承等相关事宜；
- （9） 授权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

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0) 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董事宋煜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董事肖杰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深圳市显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 6,96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7%，以满足公司业务拓展、日常经营需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的方式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显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6 日